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为了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财务资助展期一年，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经双方协商可再续期，且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情况概述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控股股东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雨控股”）向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为一年，经双方协商可续期。该财务资助无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主要用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

鉴于上述财务资助期限即将到期，为保障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经与太阳雨控股协商一致，公司拟接受太阳雨控股将上述财务资助期限展期一年，展期后财务资助总额仍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无需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可免于按

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财务资助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注册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中路 29 号假日大厦 105 室
- 4、法定代表人：徐新建
-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06 年 5 月 25 日
- 7、经营范围：新能源实业投资、技术开发与服务；展览展示策划、会务会议服务、搪瓷制品、电子器件制造；生物质新能源技术研发及相关设备、配件生产（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资信状况：太阳雨控股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次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以实际借款到账金额为准。
- 2、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经双方协商可续期。
- 3、年化利率：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如公司提前还款，利息按实际借款天数计算。
- 4、担保措施：本次借款无需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四、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太阳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中，太阳雨控股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无需提供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五、本次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太阳雨控股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的经营及发展，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无需公司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